

共青团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委员会文件

中南林团〔2017〕16号



关于开展第十二届“芙蓉学子·榜样力量”

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学院团委：

由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、共青团湖南省委、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主办，湖南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承办的“芙蓉学子·榜样力量”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已全面启动。该活动旨在通过挖掘、宣传在校大学生积极进取、拼搏奋进的感人事迹和先进典型，在当代大学生中树立自强、自立的榜样，激励广大青年学生向身边的榜样学习，依靠榜样的力量来反观自身、完善自我。

经第二十届“芙蓉学子”大型公益活动执委会研究，决定在中南林业科技大学等全国12所高校中实施第十二届“芙蓉学子·榜样力量”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。为确保活动的顺利实施，现就我校的具体评选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奖项设置及奖金安排

1、活动设置六个奖项，每个奖项获得者均为2名（个人或团体）。具体奖项设置情况为：1、“芙蓉学子·社会实践奖”；2、

“芙蓉学子·团队合作奖”；3、“芙蓉学子·自强不息奖”；4、“芙蓉学子·公益行动奖”；5、“芙蓉学子·经济管理之星奖”；6、“芙蓉学子·学术创新奖”。

2、根据各奖项规定名额，共评选、奖励12人（团体），每人（团体）奖金为人民币10,000元，奖金总额为人民币12万元。

二、参评对象及要求

（一）评选对象

在校全日制本科生、研究生或由他们组成的团体（需组成一年以上，人数不少于5人）。

（二）基本条件

- 1、热爱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；
- 2、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遵守校规校纪，品行端正，未受过警告及以上处分，无违法违纪行为；
- 3、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，模范履行公民义务；
- 4、学习态度端正，勤奋刻苦，无学术不端行为；
- 5、积极参加社会实践、志愿服务和公益活动，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、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；
- 6、关心集体，积极参加各项集体活动，自觉维护集体荣誉。

三、活动安排

（一）在“芙蓉学子·榜样力量”上级执委会的统一指导下，制定详细的实施细则，成立学校组委会和评委会。

（二）评选活动坚持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原则，按统一标准、统一流程、统一管理的要求来实施。

（三）活动流程及时间安排

1、报名（10月26日—11月7日）

可以组织推荐，也可以自荐。参评学生个人（团体）可自行填报申报表，也可由推荐人或推荐单位填写盖章后报到学校活动组委会。每人（团体）只能申报一个奖项，凡曾获得过单项奖励的个人（团体）不得重复申报同一奖项。参选个人（团体）在校团委首页团内通知栏下载并填写《第十二届“芙蓉学子·榜

样力量”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申报表》(见附件),主要事迹材料字数控制在3000字以内;申报表和参选人(团队)事迹材料需提交纸质稿,一式两份,并经所在学院团委核实后加盖公章,并于11月7日下午5点半前交至校团委宣传部办公室,逾期不予受理(体育看台209办公室)。电子稿发至邮箱 csuft-twxcb@163.com;

2、审查(11月8日—11月10日)

学校组委会对参选人(团体)资格和推荐、自荐材料进行审查。

3、初评(11月11日—11月13日)

学校组委会确定候选人(团体)入围名单,每个奖项入围候选人(团体)6人(个)。

4、公示(11月14日—11月20日)

通过网上和展板对入围名单及推荐材料公示一周。

5、投票(11月21日—11月27日)

(1) 第一类投票

由全校学生在校团委官方微信平台“林大青年”对入围个人(团体)进行投票(各奖项只有一次投票机会)。

投票结果占比10%。

(2) 第二类投票

首先,由各班班委会组织全班同学观看候选人视频材料,然后进行表决,要求所投候选人的表决的票必须过半;投票过程须拍照留存,选票须保存档案;

其次,各学院统计好班级投票结果,填写《中南林业科技大学芙蓉学子投票统计表》(初评之后发放),附各班投票照片,交校团委。

最后,校团委统计全校投票结果。

投票结果占比30%。

(3) 第三类投票

学校评委会投票。

投票结果占比60%。

(4) 综合三类投票的总分选出决选出最后的获奖者(团体)。

6、学校举行颁奖仪式(12月中旬)。

四、组织领导

(一) 学校组委会

由主管校领导及相关部、处负责人组成组委会，组委会办公室设校团委。

(二) 学校评委会

评委会由学校组委会负责邀请组成的评委库中随机产生，评委库人数与实际产生的评委人数比例为 2:1，实际产生的评委人数为单数且不低于 11 人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学院团委须成立专门工作机构，安排工作人员负责活动的组织与实施，分团委书记要加强指导与协调，确保活动顺利开展。

(二) 加强工作宣传。要将有关文件发到各专业班级，在醒目位置张贴活动宣传海报，并通过腾讯微博、微信平台、校园网、宣传展板等多种形式对活动进行广泛深入的跟踪报道，为评选工作的顺利进行营造良好氛围。

(三) 申请“学术创新奖”的参选者需提供教育部查新工作站(学校图书馆可查)提供的作者发表文献被 SCI、EI、ISTP、SSCI、CSSCI 等收录的证明原件;专利复印件需提供排名第一发明人的签字。

(四) 所有自荐或推荐材料，均需各学院团委审核并加盖公章。如发现造假，则追究学院责任。

(五) 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梁茜薇

联系电话: 15116177276

附件: 1.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第十二届“芙蓉学子·榜样力量”各奖项评选细则

2. 第十二届“芙蓉学子·榜样力量”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“芙蓉学子·-----奖”申报表

共青团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委员会
2017年10月19日

附件：1

中南林业科技大学
第十二届“芙蓉学子·榜样力量”各奖项
评选细则

一、“芙蓉学子·社会实践奖”

- 1、 参评学生个人（团体）报名材料完整；
- 2、 社会实践主题鲜明具有创新性，组织严密，流程合理，过程有序，内容丰富（**图片或视频**）；
- 3、 长期深入基层，为实践地经济社会发展做出贡献，产生较大社会反响（**省级新闻媒体或平面媒体有报道，需附在材料后**）；
- 4、 社会实践调研报告或成果，得到省部级及以上表彰，或被采纳、推广，产生较大的社会影响（**需附佐证材料**）。

（必须满足第一、二项，后两项至少满足一项）

二、“芙蓉学子·团队合作奖”

- 1、 参评学生团体报名材料完整；
- 2、 团队能够引导广大同学刻苦学习、开拓创新、勇于实践、积极实施素质拓展计划，促进广大同学全面素质的提高，切实维护同学权益，全心全意为同学服务，团结一心，合作力强，具有良好的校内或社会声誉（**需附佐证材料**）；
- 3、 团队具备较强的创新创业意识，在科研开发、成果转化方面做出突出成就、取得重大成果，应用于实践并产生显著社会效益（**需附佐证材料**）；
- 4、 团队在学科竞赛方面取得显著成绩，在全国和湖南省专业学科竞赛、课外学术科技竞赛等竞赛中获团队一等奖（或金奖）及以上奖励（**需附相关证书等**）。

（必须满足第一项，后三项至少满足一项）

三、“芙蓉学子·自强不息奖”

- 1、 参评学生个人（团体）报名材料完整；
- 2、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，学业成绩优良，品行端正，热

心公益，乐观向上（需附成绩单并加盖学院团委公章）；

3、在爱国奉献、道德弘扬、科技创新、自立创业、志愿公益等方面有突出的事迹或成就，在当代大学生中能够起到可亲、可敬、可信、可学的榜样作用（需附佐证材料）；

4、在活动报名截止前，本人事迹在本校的校园媒体或其他社会媒体上有过相关报道或介绍，并在校外引起较大反响者或获得省以上奖励者优先。

（必须满足前三项，优先选择符合第四项的候选人）

四、“芙蓉学子·公益行动奖”

1、参评学生个人（团体）报名材料完整；

2、遵纪守法，热心公益，在公益活动中具有榜样示范作用且社会影响力较大的个人（团体）。自从事公益事业以来，累计向公益机构做出较大经济贡献，款物为合法财产并经核实资金到账，物资落实到位（需附相关机构证明）；

3、长期从事公益活动，开拓进取，具有良好社会影响力和示范带头作用的个人（团体），长期参与、关心和支持公益事业发展，为公益事业的创建、培育、发展做出突出成绩的个人（团体），并因此获得省以上奖励者（需附相关机构证明）；

4、长期从事公益理论研究，在完善慈善法律法规、培训专业人才、并在学术研究方面有突出成就的个人（团体），长期关注慈善动态、报道慈善事件、传播慈善理念并产生良好社会响应的个人（团体），或因此获得省以上奖励者（需附相关机构证明）。

（必须满足第一项，后三项至少满足一项）

五、“芙蓉学子·经济管理之星奖”

1、参评学生个人（团体）报名材料完整；

2、参加经济管理方面的项目在全国“挑战杯”创业计划竞赛或其他同级别学科竞赛中获银奖及以上奖励；经济管理类学术科研成果具有较高的推广价值，应用于实践并产生显著社会效益，且必须有2名或以上正高级职称科研人员推荐该成果（需附佐证材料）；

3、具有良好的创意或产品，已注册成立公司，具有较好的市

场前景，运行情况稳定（需附佐证材料）。

（必须满足第一项，后两项至少满足一项）

六、“芙蓉学子·学术创新奖”

1、参评学生个人（团体）报名材料完整；

2、在学术研究上取得显著成绩。在 SCI、EI、ISTP、SSCI、CSSCI 等收录刊物上发表的与本学科相关的学术论文，以申请者为第一作者，或申请者为第二作者且导师为第一作者。其中本科发表论文 1 篇以上，硕士 2 篇以上，博士 3 篇以上；或有校级以上科技创新项目 1 项，并且硕士发表论文 1 篇，博士发表论文 2 篇（需附佐证材料）；

3、公开出版学术专著。专著内容与本学科相关，以申请者为第一作者，或申请者为第二作者且导师为第一作者（需附佐证材料）；

4、申请三项或者获得一项以上科技发明专利，申请者在主要学生成员中排名第一（需附佐证材料）；

5、获得“挑战杯”大学生课外学术作品竞赛省赛一等奖以上或国赛二等奖以上（需附相关证书等）。

（必须满足第一项，后四项至少满足一项）

附件：2

第十二届“芙蓉学子·榜样力量”优秀大学生评选活动
“芙蓉学子· 奖”申报表

_____大学

2017年 月 日

姓名 (或团体名称)		性 别		出生年月		照 片
籍 贯		民 族		政治面貌		
院（系）		专 业		年级(班级)		
联系地址				邮 编		
QQ 邮箱				联系电话		
个人 (或团体) 事迹简介						
推荐人 (推荐 单位) 意见	签章 年 月 日		评审 小组 意见	签章 年 月 日		学校 终审 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

说明：1、自荐人无需填写推荐人意见；2、另需附主要事迹材料。